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10月20日、2021年11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文件进行了修订，现将本次修订涉及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章节	内容	修订情况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三）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四）公司财务状况简要分析	将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由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1-9月更新为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同时更新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五、利润分配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将适用法规修订为《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3号），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更新为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二、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的具体内容

章节	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 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二) 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调整假设条件和财务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上述修订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